

证券代码：300274

证券简称：阳光电源

公告编号：2023-025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阳光电源”)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2023 年度拟向仁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卓智能”)采购商品、销售商品预计总金额合计不超过 20,030 万元；向合肥蓝点数字电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蓝点”)采购商品、销售商品、收取租赁费预计总金额合计不超过 8,550 万元；向仁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洁智能”)采购商品、销售商品、支付租赁费预计总金额合计不超过 3,040 万元。

仁卓智能、合肥蓝点为合肥仁创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仁创二期”)的控股子公司；仁洁智能为合肥仁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肥仁创”)的控股子公司。因公司董事长曹仁贤先生分别为仁创二期和合肥仁创的有限合伙人。基于谨慎原则，本公司将与仁卓智能、合肥蓝点和仁洁智能 2023 年度上述交易预计视为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曹仁贤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相关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仁卓智能	支架	市场价格	20,000	2,727.77	10,679.39
	合肥蓝点	测试电源	市场价格	8,000	1,055.55	
	仁洁智能	智能运维系统	市场价格	1,500		172.42
	小计			29,500	3,783.32	10,851.81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仁卓智能	技术服务及原材料	市场价格	30		31.47
	合肥蓝点	资产设备及原材料	市场价格	500		
	仁洁智能	智能清扫机器人及原材料	市场价格	1,500		1,337.63
	小计			2,030		1,369.10
向关联人出租	合肥蓝点	场地	市场价格	50		
	小计			50		
向关联人承租	仁洁智能	房屋	市场价格	40	38.85	24.82
	小计			40	38.85	24.82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仁卓智能	支架	10,679.39	25,000	11.94%	-57.28%	2022年4月20日 公告编号: 2022-015
	仁洁智能	智能运维系统	172.42	1,050	61.70%	-83.58%	2022年8月27日 公告编号: 2022-074
	小计		10,851.81	26,050.00	12.09%	-58.34%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仁洁智能	智能清扫机器人及原材料	1,337.63	3,476	8.46%	-61.52%	2022年4月20日 公告编号: 2022-015
	仁卓智能	技术服务及原材料	31.47		100.00%	100.00%	

	小计		1,369.10	3,476	8.86%	-60.65%	
向 关 联 人 承租	仁洁 智能	房屋	24.82		1.44%	100.00%	
	小计		24.82		1.44%	100.0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2022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为：公司预计的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根据经营需求及市场需求就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测算，实际发生金额按照双方的具体执行进度确定，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经核查，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协商确定。2022 年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仁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MA8N2ADF6E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合肥片区蜀山经济开发区井岗路 68 号自主创新产业基地 7 栋 3 层 311-16 室

法定代表人：张旭俊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1 年 8 月 2 日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期限：2021 年 8 月 2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制品研发；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机械设备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机电耦合系统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仁卓智能总资产为 10,031.30 万元，净资产为 4,383.46 万元；2022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 10,628.31 万元，净

利润为-564.70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长曹仁贤先生为仁创二期的有限合伙人，仁卓智能为仁创二期的控股子公司。基于谨慎原则，本公司将与其的日常交易视为日常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目前仁卓智能生产经营及信用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仁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MA2UABNX96

注册地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合肥片区井岗路 68 号自主创新产业基地 7 栋 6 层 602-06

法定代表人：胡羽然

注册资本：5,649.43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 年 11 月 14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营业期限：2019 年 11 月 14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机器人、自动化设备研发、生产、销售、安装及电站现场施工；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技术研发；机电安装工程设计、施工；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通信设备的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及相关产品销售；合同能源管理；提供机器人及设备安装、维修；劳务服务（除劳务派遣）；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仁洁智能总资产为 9,685.22 万元，净资产为 4,786.98 万元；2022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 5,634.07 万元，净利润为-1,439.26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长曹仁贤先生为合肥仁创的有限合伙人，仁洁智能为合肥仁创的控股子公司。基于谨慎原则，本公司将与其的日常交易视为日常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目前仁洁智能生产经营及信用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合肥蓝点数字电源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4MA8PT0UL5X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合肥片区井岗路 68 号自主创新产业基地 7 栋 6 层 604-05

法定代表人：陶磊

注册资本：2,9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 年 12 月 6 日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期限：2022 年 12 月 6 日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工仪器仪表制造；电工仪器仪表销售；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合肥蓝点于 2022 年 12 月设立，因此暂无 2022 年度财务数据。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长曹仁贤先生为仁创二期的有限合伙人，合肥蓝点为仁创二期的控股子公司。基于谨慎原则，本公司将与其的日常交易视为日常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目前合肥蓝点生产经营及信用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将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正的原则，向上述关联人采购商品及提供劳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将在上述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范围内，根据公司的日常经营情况与上述关联方签署具体的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履行相关权利和义务。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是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上进行的，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也不会因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对关联人产生依赖。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求，关联交易的定价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守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价格由双方依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不存在显失公平、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利润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是公司正常经营需要，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4 日